

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1 月 3 日，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工程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巩义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回郭镇，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产品为高性能铝板带，产能为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一期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委托郑州富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24 年 10 月编制完成，并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通过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审批，批复文号：巩义环建审〔2024〕75 号。

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9 月竣工。2025 年 1 月 15 日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许可证编号为 91410181MAD33XW381001U。2025 年 10 月 11 日因修改工业噪声

排放信息，进行排污许可变更。

2025年10月进入调试，调试时间：2025年10月1日~2026年1月31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50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799万元，占实际总投资1.7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一期工程）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变动情况主要为本项目分阶段建设，一期工程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10万吨高性能铝板带。生产设备：熔炼炉6台、静置保温炉6台、铸轧机12台、制氮机13台、冷轧机2台、拉弯矫直机2台、退火炉14台、重卷机2台、分切机1台、纵剪机1台、横剪机2台、球磨机1台、滚筒机1台、回转炉1台、冷灰机1台、喷涂生产线1条、片涂生产线1条、辊涂生产线2条、纯水制备设备2台在一期工程中尚未建设。本项目精炼产生的HCl经炉窑排气口接入集气管道，经干法处理；本项目厂区绿化面积大，氨气吸收塔废水收集后暂存，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一期工程氮气为外购，不使用制氮机自制，不产生废分子筛。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一期工程性质、地点未发生改变，项目规模、生产工艺、

环境保护措施发生小幅变化。故本次验收认为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纯水制备浓水统一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污水管网，进入回郭镇污水处理厂。氨气吸收塔废水收集后暂存，用于厂区绿化。

(二) 废气

本项目熔炼炉、静置炉均设置低氮燃烧器；天然气燃烧废气、精炼产生的 HCl 经炉窑排气口接入集气管道；扒渣口设置操作间且侧面留有扒渣进出口，顶部设集气罩；铸轧机上方设集气罩；以上废气收集后引入干法（氢氧化钙）+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4 米高排气筒排放。冷轧工序和退火工序、危废暂存间（冷轧相关危废）、轧制油箱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引入全油回收装置回收处理后经 32 米高排气筒排放。危废暂存间（铝灰相关危废）废气引入氨气吸收塔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包括铸轧机、冷轧机、设备风机、泵类等各类设备和动力设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噪声值约为 70~90dB（A）之间。设备噪声采取车间隔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降噪等治理措施，以降低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木托、打包带等）、边角废料、纯水制备废反渗透膜。废包装材料（木托、打包带等）收集后外售；边角废料经收集后送至铸轧车间，作为原料加入熔炼炉回收利用；纯水制备废反渗透膜由厂家更换后直接带走，不在厂区暂存。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含油硅藻土及废滤布、废洗油、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废铝灰除尘袋、铝灰、废轧制油。其中轧制油过滤产生的废含油硅藻土及废滤布、废洗油、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废铝灰除尘袋、铝灰、废轧制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轧制油更换时由有资质单位直接拉走，不在厂区内储存。

生活垃圾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环评及审批情况，经现场核查，企业已经对有组织的排气筒设置了符合监测要求的永久监测孔；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源监控项目，故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的安装和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南环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2025年10月19日~10月20日、11月19日~11月20日生产负荷均在75%以上，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75%以上的要求。验收

单位编制的《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1、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烟气黑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的排放浓度均能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及表2“有色金属工业冶炼炉、焙烧炉及压延加工熔炼炉”排放限值（烟气黑度 ≤ 1 、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leq 5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leq 300\text{mg}/\text{m}^3$ 、氯化氢 $\leq 30\text{mg}/\text{m}^3$ ）要求。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62.4\text{kg}/\text{h}$ ）要求；氨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氨排放速率 $\leq 0.49\text{kg}/\text{h}$ ）要求。本项目食堂油烟、非甲烷总烃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型油烟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10.0\text{mg}/\text{m}^3$ 、油烟去除效率90%的要求。

2、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在各厂界的浓度值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中（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无组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氧化硫 $\leq 0.4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leq 0.12\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的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的要求，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 $2.0\text{mg}/\text{m}^3$ 的要求。

3、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区总排口排放的废水，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回郭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4、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项目周边声环境敏感点碧桂园中州府和李邵村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满足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该工程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全厂环保管理机构建设和职工的环保知识培训，提高

员工环保意识和环保素质，提高环保管理水平，把清洁生产贯彻到全厂职工中。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见附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人员名单

建设单位： 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铝板带项目（一期工程）

时 间： 2026.1.3

地 点： 厂区办公室

分工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	签名	备注
负责人	孙恒杰	河南永恒科技有限公司	15565051577	410181197706117019	孙恒杰	
成员	王静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37159210	41018119xxxxx302x	王静	
	李赵宁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558913741	41018119xxxxx6022	李赵宁	
	李顺义	郑州大学	13526608760	41020319xxxx230051	李顺义	
	张书平	郑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13838530766	41012419xxxx165034	张书平	
	赵军	河南省地质局生态中心	13700851558	41092619xxxx4037	赵军	